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6 月 2 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永明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参会董事人数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过讨论，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注销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规定：因 10 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同意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 5,902,150 份予以注销；因 2021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额为-1.34 亿元，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归母净利润额 3.03 亿元，同意对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比例为 1/3）的股票期权（扣除个人离职的期权）共 14,731,284 份予以注销。两项合计注销 20,633,434 份股票期权。注销后，本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数量由 50,096,000 份调整为 29,462,566 份，激励对象由 65 人调整为 55

人。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与会董事一致同意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提请股东审议公司业绩分配方案、年度决算方案、为控股子公司提供一揽子新增担保额度等事项。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7 日